

## 屏東縣 111 年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 111 年 3 月 18 日屏府教終字第 11108636700 號函。

二、目的：

- (一) 加強童軍團務推展，落實童軍教育之實施。
- (二) 經由戶外教學、主題探索、觀察體驗，增進教師對童軍教育活動之了解，提昇教師專業素養。
- (三) 增進各級童軍團主任委員、團長及服務員之聯誼。

三、指導單位：屏東縣政府

四、主辦單位：屏東縣童軍會

五、活動日期：111 年 4 月 16~17 日（星期六、日）

六、活動地點：台東縣綠島鄉

七、活動內容：如活動行程表（附件二）

八、參加對象：

- (一) 111 年已辦理三項登記之各級童軍團（含社區團）所屬人員及本會木章持有人為優先，預定人數 40 人，並以報名繳費先後順序為準，敬請配合以利作業。
- (二) 參加人員請服務單位給予公（差）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給予補假二天，惟課務請自行調整。

九、經費：每人繳交新台幣肆仟貳佰元整得由學校活動費支付。如於報名截止前已完成本縣 111 年童軍三項登記之學校服務員及本會木章持有人，每人優待新台幣 200 元整，實收參加費肆仟元整。

十、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1 年 3 月 25 日止。

十一、報名方式：

(一) 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一）

(二) 向屏東縣童軍會 呂淑雲幹事報名並繳費  
屏東縣童軍會 地址：屏東市建華三街 71 號  
聯絡人：呂淑雲 行動：0972-025352  
電話：08-7512364 傳真：08-7512354

(三) 郵政劃撥存款帳號：00454450 戶名：屏東縣童軍會

(四) 網址：<https://www.scout.ptc.edu.tw/>

E-mail：[pingscout@seed.net.tw](mailto:pingscout@seed.net.tw) [pingscout@gmail.com](mailto:pingscout@gmail.com)

(五) 報名表及郵政劃撥存款單收據，請於 3 月 25 日前傳真或 E-mail 至屏東縣童軍會（請傳真或 E-mail 完畢後，電話確認童軍會是否收到）。

(六) 注意事項及搭車時間、報到須知，報名後另行通知。

十二、服裝及攜帶物品：

- 1. 請穿著休閒服裝、休閒鞋以體驗綠島自然生態景觀的樂趣。
- 2. 綠島朝日海水溫泉泡湯(自費)，請自備泳衣、泳帽。

十三、獎勵：依據「屏東縣童軍教育活動獎勵原則」辦理。

(附件一)

### 屏東縣 111 年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報名表

學校名稱	主任委員 (校長姓名)	職 稱	聯絡電話及手機		性別	素食 請註明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E-mail				
學校名稱	團長或服務員 (教師姓名)	職 稱	聯絡電話及手機		性別	素食 請註明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	住 址	屏東 火車站		潮州 火車站	
			E-mail			

承辦人：

校長（主任委員）：

POLO 衫分男女 尺寸：S M L XL 2L 3L

請填入尺寸( ) 身高\_\_\_\_\_公分 體重\_\_\_\_\_公斤

請各校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前將報名表逕寄（或傳真）：

屏東縣童軍會

地址：屏東市建華三街 71 號

聯絡人：呂淑雲幹事

行動：0972-025352

電 話：08-7512364

傳真：08-7512354

郵政劃撥存款帳號：00454450 戶名：屏東縣童軍會

網 址：<https://www.scout.ptc.edu.tw/>

報名表傳真後請將電子檔 E-mail 屏東縣童軍會

E-mail：[pingscout@seed.net.tw](mailto:pingscout@seed.net.tw)

[pingscout@gmail.com](mailto:pingscout@gmail.com)



(附件二)

## 屏東縣 111 年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行程表

活動日期：111 年 4 月 16~17 日

活動地點：台東縣綠島鄉

日期 時間	4 月 16 日 (星期六)	日期 時間	4 月 17 日 (星期日)
06:50-07:00	屏東火車站集合報到 搭遊覽車	06:30-07:00	起床、盥洗 晨走、看日出
07:00-07:30	車上團務研討	07:00-08:30	活力早餐
07:30-07:40	潮州火車站集合報到 搭遊覽車		整理行李寄放至大廳
07:40-10:30	推展童軍心得分享 童軍團務意見交流 10:30 抵達台東富岡碼頭	08:30-10:10	童軍探涉活動 1.綠島人權公園 2.綠洲山莊 3.綠島燈塔
10:30-12:30	乘風破浪 搭乘 11:30 聯營客輪 台東富岡碼頭→綠島南寮碼頭	10:10-11:30	童軍水域探涉活動 搭乘玻璃船出海欣賞美麗的 珊瑚礁海洋世界
12:30-13:00	12:30 抵達綠島南寮碼頭 (行李先行載回飯店) 安排兩人一部機車	11:30-12:20	免稅商店巡禮 童軍活動經驗分享 午餐、聯誼、休息
13:00-13:40	午餐、休息	12:20-13:20	
13:40-17:00	童軍探涉活動 由解說員引導： 1. 大白沙貝殼沙灘 2. 帆船鼻青青草原 3. 孔子岩 4. 睡美人岩 5. 小長城觀音洞 6. 柚子湖藍洞 (參觀與否須看潮汐時間)	13:20-15:30	搭乘 14:30 客輪 綠島南寮碼頭→台東富岡碼頭 15:30 抵達台東富岡碼頭
		15:30-18:30	1.社區童軍團的設立與推 展經驗分享 2.童軍服務員團康研習  快樂賦歸
17:00-17:30	認識環境、安排住宿 (綠島凱薪飯店)		
17:30-19:00	晚餐、聯誼 <b>(B-B-Q)</b>		
19:00-20:00	童軍團務研討 童軍團的設立與推展 主持人：王文華總幹事		
20:00-22:00	童軍探涉活動 A. 綠島大街探索體驗 B. 朝日海水溫泉泡湯		
22:00	甜蜜的夢		

## 屏東縣111年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防疫計畫

- 一、屏東縣童軍會辦理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參加人員為因應新型冠狀肺炎疫情，務必配合本項防疫措施，以提供教師安全健康的活動環境，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0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以下稱本指引）辦理此防疫計畫。
- 二、實聯制、量體溫、全程戴口罩，參加人員一律於活動當日繳交「健康聲明切結書」（如附件）  
室內80人，或室內超過80人但容留人數符合室內空間至少1.5米/人(2.25平方米/人)。
- 三、禁止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 者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參加。
- 四、參加人員每日應落實手部衛生、酒精消毒，除用餐及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
- 五、搭乘交通工具：應依指揮中心「COVID-19 因應指引：大眾運輸」規定，予以造冊並落實固定座位。
- 六、室內活動維持 1.5 公尺之社交距離。
- 七、活動行程規劃：應遵循「公私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國家風景區、觀光遊樂業、旅行業及旅宿業提供工作人員及旅客參考指引」、「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等相關防疫管理措施。
- 八、參加人員應全程配合承辦單位規劃之地區活動，禁止涉足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關閉之場所(域)。
- 九、倘有發燒超過 37.5 度或有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應於活動前主動向承辦單位報告，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並由原校帶回或家長帶領就醫或自行就醫治療
- 十、戶外教學活動：
  - 1.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應維持社交距離、佩戴口罩、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並留意景點、住宿地點規劃，應採實聯制，確實執行人流管制；惟於山林或海濱之活動，依指揮中心最新公告辦理。
  - 2.進行戶外教學活動搭乘交通工具，應依交通部「遊覽車客運業防疫管理措施」，以車輛核定座位數乘坐，並應造冊及落實固定座位。
  - 3.另依活動行程規劃，提醒師生遵循教育部「公私立社教機構防疫管理指引」、交通部「國家風景區、觀光遊樂業、旅行業及旅宿業提供工作人員及旅客參考指引」、教育部「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等相關防疫管理措施及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 4.戶外教學活動倘為旅行業承攬，請依交通部觀光局規範旅行業辦理團體旅遊管理措施之住宿規定辦理。
  - 5.相關餐飲事項，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餐飲業防疫管理措施」辦理。
- 十一、嚴禁隱匿旅遊史及個人身體症狀，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加本次活動之資格，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制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及相關規定處理。
- 十二、依據教育部「屏東縣立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外教學活動實施要點」辦理。
- 十三、其他未規定事宜，皆依據並配合本指引、「傳染病防治法」及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辦理。

# 健康聲明切結書(工作人員)

本人\_\_\_\_\_服務於\_\_\_\_\_，參加屏東縣 111 年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確定於 111 年 4 月 16~17(活動當日日期)前 14 日以後未曾前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亦非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縱管理機制」中「居家隔离」或「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未滿 14 日而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之情形，倘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屏東縣政府

參加人： (簽章)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健康聲明切結書(教師、服務員)

本人\_\_\_\_\_服務於\_\_\_\_\_，參加屏東縣 111 年童軍服務員探索研習活動，確定於 111 年 4 月 16~17 日(活動當日日期)前 14 日以後未曾前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亦非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縱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未滿 14 日而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之情形，倘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屏東縣政府

參加人： (簽章)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